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ongzhi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Limited

中智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37)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

財務摘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約為人民幣737.7百萬元，與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較增加約16.0%。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約為人民幣458.2百萬元，與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較增加約16.7%。毛利率與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較增加約0.3個百分點至約62.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約為人民幣72.0百萬元，與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較增加約22.1%。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約為人民幣8.6分，自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7.1分增加約21.1%。

董事會建議分派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7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1.45港仙(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6港仙)。

中期業績

中智藥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的中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u>737,676</u>	<u>635,913</u>
銷售成本		(279,505)	(243,231)
毛利		458,171	392,682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10,808	13,456
銷售及分銷開支		(297,534)	(257,445)
行政開支		(43,872)	(38,706)
其他開支		(33,072)	(25,217)
融資成本		<u>(2,585)</u>	<u>(2,059)</u>
除稅前利潤	5	<u>91,916</u>	<u>82,711</u>
所得稅開支	6	<u>(19,912)</u>	<u>(23,717)</u>
期內利潤		<u>72,004</u>	<u>58,994</u>
應佔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		72,005	58,994
非控股權益		<u>(1)</u>	<u>—</u>
期內利潤		<u>72,004</u>	<u>58,994</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一期內利潤		<u>人民幣0.086元</u>	<u>人民幣0.071元</u>
攤薄			
一期內利潤		<u>人民幣0.086元</u>	<u>人民幣0.071元</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利潤	<u>72,004</u>	<u>58,994</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可能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546</u>	<u>(555)</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除稅後	<u>546</u>	<u>(555)</u>
期內全面總收益	<u>72,550</u>	<u>58,439</u>
應佔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	72,551	58,439
非控股權益	<u>(1)</u>	<u>—</u>
	<u>72,550</u>	<u>58,439</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310,329	279,361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273	1,593
使用權資產		106,758	109,537
商譽		1,628	1,628
其他無形資產	10	18,066	18,559
於一間合營公司之投資		426	417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權益性投資	11	12,959	10,396
遞延稅務資產		14,754	13,377
其他非流動資產		8,931	7,112
非流動資產總額		474,124	441,980
流動資產			
存貨	12	227,086	199,03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3	272,094	242,76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25,360	16,423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權益性投資	11	1,011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	358,088	380,333
流動資產總額		883,639	838,559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6	101,607	104,300
計息銀行借款		51,970	31,35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7	212,780	196,389
租賃負債		33,399	32,187
應付關連方款項		8,786	8,786
遞延收入	18	18,966	19,353
應付一間合營公司款項		70	70
應付稅項		25,799	29,712
流動負債總額		453,377	422,149
流動資產淨額		430,262	416,410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904,386	858,390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18	20,798	17,768
租賃負債		60,929	63,966
遞延稅項負債		19,667	13,273
		<u>101,394</u>	<u>95,007</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01,394</u>	<u>95,007</u>
資產淨額			
		<u>802,992</u>	<u>763,383</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9	6,650	6,650
儲備		796,043	756,733
		<u>802,693</u>	<u>763,383</u>
非控股權益			
		<u>299</u>	—
總權益			
		<u>802,992</u>	<u>763,383</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 公司資料

中智藥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三年修訂本)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二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三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包括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醫藥產品的製造及銷售以及營運連鎖藥店。年內，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概無重大變動。

董事認為，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顯智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其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2. 編製基準及本集團會計政策變動

2.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包括遵照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權益性投資及金融資產除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時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時所遵循者一致，惟本期間財務資料中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3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
(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Covid-19相關租金寬免(提早採納)

重大之定義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如下：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就業務之定義澄清及提供額外指引。該修訂本澄清一套綜合活動及資產被認為是一項業務，其必須包括至少一項輸入及一項實質進程，兩者共同為重要部分而組成創造輸出之能力。未有包含所有輸入及創造輸出所需之進程的業務可存在。該修訂本刪除對市場參與者能否收購業務及繼續產出之評估。取而代之，專注於已收購輸入及已收購實質進程兩者是否共同為重要部分而組成創造輸出。該修訂本亦將輸出之定義縮窄，以專注於向客戶提供之商品或服務、投資收入或自一般活動之其他收入。此外，該修訂本提供指引以評估收購過程是否有實質性及引入可選公平值集中測試以允許簡化一項已收購活動及資產是否為一項業務的評估。本集團已預期應用修訂本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發生的交易或其他事件。該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業績並無任何影響。
-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為承租人提供可行權宜方法，可選擇不就 covid-19 疫情直接引起之租金優惠應用租賃修改入賬方式。該可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於 covid-19 疫情直接引起之租金優惠，並僅在以下情況下適用：(i) 租賃付款變動所導致之經修訂租賃代價大致等於或低於緊接該變動前之租賃代價；(ii) 租賃付款之任何減少僅影響原到期日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之付款；及(iii) 其他租賃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該修訂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有效，並允許提早應用。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由於 covid-19 疫情，出租人減少或免除本集團辦公室及零售店租賃的若干月度租賃付款，且租賃條款並無其他變動。本集團已於二零二零一月一日提早採納該修訂，並選擇不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出租人因 covid-19 疫情而授出的所有租金寬免應用租賃修訂會計處理。因此，由於租金寬免而導致的租賃付款減少約人民幣 696,000 元，已通過終止確認部分租賃負債將其作為可變租賃付款入賬並計入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損益。

- (c)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提供新的物料之定義。新定義載明倘合理預計省略、曲解或模糊的信息將對一般用途之財務報表的主要用戶基於該等財務報表所作之決定產生影響，則該信息屬重要。該修訂本澄清重要性依賴於該信息的性質或大小程度。該修訂本對本集團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無任何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董事會為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管理層已根據董事會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所審閱之資料釐定經營分部。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其銷售渠道組織成業務單位，並有三個可報告經營分部如下：

- (a) 製藥
- (b) 營運連鎖藥店
- (c) 營運線上藥店

有關不同渠道種類之個別獨立財務資料已呈交予董事會，其審閱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

分部業績以毛利為基準進行評估。概無披露本集團按經營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此乃由於相關分析並非定期提供予董事會。

分部間銷售及轉讓乃根據當時現行市價，向第三方作出銷售所用之售價進行交易。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逾90%之收益及營運溢利均於中國產生，而本集團逾90%之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故並無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任何地域分部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各六個月，本集團概無自單一客戶交易取得相等於本集團銷售額之10%或以上之收益。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各六個月，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收益及業績如下：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製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運 連鎖藥店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運 線上藥店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附註4)	397,193	309,830	30,653	737,676
分部間銷售	32,312	—	—	32,312
對銷分部間銷售	(32,312)	—	—	(32,312)
收益	397,193	309,830	30,653	737,676
銷售成本	(90,202)	(183,666)	(5,637)	(279,505)
分部業績	306,991	126,164	25,016	458,171
對賬：				
其他收入及收益				10,808
銷售及分銷開支				(297,534)
行政開支				(43,872)
其他開支				(33,072)
融資成本				(2,585)
除稅前利潤				91,916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製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運 連鎖藥店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運 線上藥店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附註4)	354,206	259,699	22,008	635,913
分部間銷售	17,889	—	—	17,889
對銷分部間銷售	(17,889)	—	—	(17,889)
收益	354,206	259,699	22,008	635,913
銷售成本	(98,028)	(141,341)	(3,862)	(243,231)
分部業績	256,178	118,358	18,146	392,682
對賬：				
其他收入及收益				13,456
銷售及分銷開支				(257,445)
行政開支				(38,706)
其他開支				(25,217)
融資成本				(2,059)
除稅前利潤				82,711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益(亦即本集團的營業額)指已售貨品的發票淨值，並經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撥備。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於某時點確認。

有關收益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益		
銷售醫藥產品	737,676	635,913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533	837
股息收入	58	76
來自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3,206	3,159
	3,797	4,072
收益		
政府補貼：		
—有關資產	1,162	168
—有關收入	1,259	1,127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權益性投資及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2,562	7,23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30	16
其他	1,998	834
	7,011	9,384
	10,808	13,456

5. 除稅前利潤

本集團除稅前利潤乃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所售存貨成本		279,505	243,231
折舊	9	19,079	12,99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7,540	15,840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0	1,350	646
研發成本		20,304	21,123
廣告、營銷及推廣開支		144,559	99,776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1,248	451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3,627	3,488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權益性投資及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		2,562	7,239
融資成本		2,585	2,059
核數師酬金		1,643	2,04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工資及薪金		146,307	133,827
退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		8,200	7,804
員工福利開支		10,389	9,569
以股權結算之股份獎勵開支		—	161
		164,896	151,361

* 報告期間的使用權資產折舊及其他無形資產攤銷乃計入綜合損益表的「行政開支」及「銷售及分銷開支」內。

6.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各個實體須就產生自或源自本集團成員公司所在及經營所在的司法權區的利潤繳納所得稅。

根據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任何英屬處女群島的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稅率為源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二零一九年：16.5%)。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該等利潤，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有關中國內地應課稅利潤的稅項已基於有關地方現有規例、詮釋及慣例，按現行稅率計算。

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營運的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應課稅利潤的25%。

中山市恒生藥業有限公司及中山市中智藥業集團有限公司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並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均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繳稅。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中國內地		
即期所得稅	14,895	14,224
遞延所得稅開支	<u>5,017</u>	<u>9,493</u>
所得稅開支總額	<u>19,912</u>	<u>23,717</u>

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倘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外資企業向海外投資者宣派股息，須繳納10%(或倘中國內地與外國投資者所屬司法權區訂有稅務條約則按規定較低稅率繳納)預扣稅。此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賺取的盈利。因此，本集團須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賺取的盈利，就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分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未來中國實體分派的股息的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15,292,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501,000元)。

7. 股息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宣派並支付屬於上一個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9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1.45港仙)為36,54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3,458,000元)，經調整扣除本公司就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之股息為237,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17,000元)。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後，董事會建議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日或前後向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一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宣派中期股息每股3.7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1.45港仙。該中期股息並未於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8.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期內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及於期內834,548,500股已發行普通股之經調整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期內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基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計算。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所採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即為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經調整加權平均數，以及假設於股份獎勵計劃項下視作行使或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性普通股為普通股的將予無償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乃基於：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母公司		
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u>72,005</u>	<u>58,994</u>
股份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目	<u>840,000,000</u>	840,000,000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之加權平均數目(附註20)	<u>(5,451,500)</u>	<u>(6,652,206)</u>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已發行普通股		
經調整加權平均數目	<u>834,548,500</u>	<u>833,347,794</u>
攤薄影響—就股份獎勵股份計劃		
持有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	—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已發行		
普通股經調整加權平均數目	<u>834,548,500</u>	<u>833,347,794</u>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六月	十二月
	三十日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279,361	256,464
添置	50,489	52,640
於期/年內折舊撥備	(19,079)	(29,565)
出售	<u>(442)</u>	<u>(178)</u>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u>310,329</u>	<u>279,361</u>

本集團的樓宇均位於中國內地。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仍在為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352,000元及人民幣316,000元之若干樓宇取得物業所有權證。本集團於取得權證前不得轉移、轉讓或按揭該等物業。

10. 其他無形資產

	二零二零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18,559	8,877
添置	857	11,572
於期／年內攤銷撥備	(1,350)	(1,822)
出售	—	(68)
	<u>18,066</u>	<u>18,559</u>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18,066	18,559

11.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權益性投資

	二零二零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權益性投資		
按公平值計量之上市權益性投資	13,303	9,890
按公平值計量之非上市權益性投資	667	506
	<u>13,970</u>	<u>10,396</u>
	13,970	10,396

上述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上市權益性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權益性投資，此乃由於彼等持作交易。

由於本集團並無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公平值收益或虧損，上述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非上市權益性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權益性投資。

12. 存貨

	二零二零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原材料	46,068	47,043
在產品	6,598	6,841
製成品	174,420	145,155
	<u>227,086</u>	<u>199,039</u>
	227,086	199,039

存貨價值人民幣3,603,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4,851,000元)按可變現淨值列賬，其低於成本。

1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與其批發客戶的貿易條款大多屬賒賬形式。主要客戶之信貸期一般不會超過三個月。新客戶一般需要預先付款。各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額。本集團尋求對其尚未收回的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鑒於上文所述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涉及往績記錄良好的客戶，故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貿易應收款項並不計息。

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及應收票據結餘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個月內	94,023	100,450
1至3個月	90,908	31,702
3至6個月	27,018	16,888
6至12個月	15,178	11,089
超過12個月	7,505	5,917
	<u>234,632</u>	<u>166,046</u>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u>(6,340)</u>	<u>(2,713)</u>
	<u>228,292</u>	<u>163,333</u>
應收票據	<u>43,802</u>	<u>79,431</u>
	<u>272,094</u>	<u>242,764</u>

應收票據於180日內清償。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繼續分別確認人民幣13,649,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8,360,000元)的已背書應收票據及相關的負債。董事認為，本集團仍保留該等剩餘背書票據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包括其違約風險。

1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零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預付款項	5,583	4,926
可收回稅項	5,114	3,635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4,663	7,862
	<u>25,360</u>	<u>16,423</u>

15. 現金及銀行結餘

	二零二零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現金及銀行結餘	351,488	373,996
無抵押定期存款	6,600	6,337
	<u>358,088</u>	<u>380,333</u>
計值：		
— 人民幣	353,315	377,333
— 港元	4,773	3,000
	<u>358,088</u>	<u>380,333</u>

16. 貿易應付款項

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內	91,973	90,813
3至6個月	4,708	3,686
6至12個月	2,506	1,082
超過12個月	2,420	8,719
	<u>101,607</u>	<u>104,300</u>

貿易應付款項並不計息，並通常於不多於60天清償。

1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零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65,687	69,564
應計薪金及福利	34,603	35,147
合約負債	9,359	13,229
背書票據	13,649	18,360
已收按金	46,256	43,360
購買物業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28,674	7,187
其他應付稅項	14,552	9,542
	<u>212,780</u>	<u>196,389</u>

其他應付款項並不計息，平均期限為六個月。

18. 遞延收入

	二零二零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一月一日	37,121	27,534
已收金額	5,064	14,701
已撥出金額	(2,421)	(5,114)
	<u>39,764</u>	<u>37,121</u>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u>39,764</u>	<u>37,121</u>
即期	18,966	19,353
非即期	20,798	17,768
	<u>39,764</u>	<u>37,121</u>

19. 已發行股本

已發行股本

以下為本公司於本期間已發行股本：

	二零二零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已發行及繳足： 84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二零一九年：840,000,000股)(千港元)	<u>8,400</u>	<u>8,400</u>
相等於人民幣千元	<u>6,650</u>	<u>6,650</u>

20. 股份獎勵計劃

股份獎勵計劃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八日獲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為股份激勵計劃，其乃設立以肯定若干獲選人士之貢獻，並吸引具經驗及能力進一步發展及擴充本集團的合適人士。

獎勵股份將(i)由本公司使用於本公司不時之股東大會上由本公司股東已經或將會授予董事會之一般或特別授權配發及發行，或(ii)由獨立受託人(「受託人」)使用本公司提供予受託人之資源從公開市場收購。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出董事會於計劃存續期間獎勵之股份總數，即超出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

為表彰及獎勵服務供應商及分銷商的貢獻以及鞏固與彼等的關係，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五日決議將股份獎勵計劃的限額自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增加至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5%。

計劃將由信託契據起計十年期間有效及生效，惟可由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決定提前終止。

於二零一六年，本公司透過受託人以介乎每股2.15港元至2.40港元購買8,000,000股普通股，總代價約為18,313,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5,651,000元)。

於二零一七年，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向若干員工授出1,072,500股股份，該等股份之歸屬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所授出股份之公平值乃基於授出日期每股收市價(1.70港元)計算，總額相當於1,823,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618,000元)。

於二零一九年，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日向若干員工授出127,000股股份，該等股份之歸屬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二日。所授出股份之公平值乃基於授出日期每股收市價(1.45港元)計算，總額相當於184,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61,000元)。

董事會亦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五日批准向若干員工、服務供應商及分銷商(「合資格人士」)授出不超過5,940,000股的若干股份，惟須待達成二零一九年的若干績效目標方可作實。根據合資格人士的業績狀況，歸屬1,200,000股股份，而剩餘股份因未能達到業績目標而被沒收。所授出股份之公平值乃基於授出日期每股收市價(1.439港元)計算，總額相當於1,727,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477,000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的股份獎勵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61,000元及零。

於批准該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之日期，本公司5,451,500股股份由受託人持有，尚待授出。

21. 承擔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 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廠房及機械	<u>10,326</u>	<u>55,506</u>
	<u>10,326</u>	<u>55,506</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結束時，本集團的重大已授權但未訂約之資本承擔分別為人民幣45,469,820元及人民幣9,927,000元。

22. 關連方交易

(a) 與關連方有關的未償付結餘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應付關連方款項指作為歷史重組之一部分自登記股東收取之代價。根據合約安排，該代價於本集團行使購回中智中藥飲片股權的購股權後應償還予登記股東。該等款項為無擔保、免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

(b)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u>3,536</u>	<u>3,417</u>
退休金計劃供款	<u>67</u>	<u>135</u>
以股權結算之股份獎勵開支	<u>—</u>	<u>63</u>
	<u>3,603</u>	<u>3,615</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中智藥業依據明確的戰略定位，二零二零年把握發展的最佳戰略節奏，成功建立獨特的品牌及營銷模式、踐行了組織變革、高效協同等體系的配稱，在銷售業績上實現快速增長，穩居行業高位。

-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錄得總收益約人民幣737.7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同期：人民幣635.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6.0%。
- 本集團錄得期內利潤約人民幣72.0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同期：人民幣59.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2.1%。
- 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8.6分(二零一九年同期：人民幣7.1分)，較去年同期增加約21.1%。

未來與展望

二零二零年，全球迎來了新冠疫情，各行各業迎來了前所未有的挑戰。中醫藥，在這次疫情診療救治中，發揮的極大優勢，促使更多的國家及人民的認可，對加快中醫藥發展起了推動作用。作為廣東省創新中藥的排頭兵，在本次的新冠疫情中發揮正能量。於本次的新冠疫情間，本集團捐贈價值合計人民幣6.8百萬元的抗疫藥品及物資予眾多組織，包括湖北醫療機構及於中山的多家醫院及公安，本集團投入心力以減輕病毒帶來進一步的影響並為社會行使社會責任。中智藥業將一如既往，在「後疫情」時期繼續發揮社會作用。

疫情期間中智藥業依然以堅定不移的信念，以草晶華品牌持續開創品類為核心開展工作。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日，廣州召開的「廣東省中醫藥大會」，李希書記在會議上的發言，讓本集團更加強烈感受到企業發展的使命，中智藥業將遵循基本規律，把握正確方向，守正創新，推動中醫藥創造性轉化、創新性發展，並走向世界，走高品質發展之路。此次大會給中醫藥企業送來了「東風」，作為中藥破壁飲片的先行者，我們的目標是通過未來五年的努力，爭當粵港澳大灣區中醫藥高品質發展排頭兵，為推進廣東中醫藥高品質發展貢獻「破壁力量」。

數據化管理

二零二零年集團公司將持續強化和打通公司內部管理流程，提升整體的管理水準。除了繼續優化本集團的商業智能系統(BI)的使用，新內部辦公行政系統(OA)亦成功上線，提升內部管理並透過各種過程的數據化推動無紙化辦公環境。數據系統的建設非一朝一夕的工作，下半年本集團將繼續投入數據系統建設，提高工作效益，增加員工對數據運營的敏感度，同時，本集團將繼續向數字時代邁進，推動數據型決策的管理模式。

研發工作

本集團將草晶華破壁草本(中藥破壁飲片)的開發作為其核心發展方向，今年上半年，在ISO/TC249 WG2第18次(遠端)會議上，獲得工作組同意推薦專案啟動NP投票；並通過ISO/TC249內部投票，同意啟動NP投票。標志著由我公司主導的全球首個關於中藥破壁產品的國際標準建設已進入實質工作階段。接下來，我們將繼續圍繞新型飲片、中成藥、保健食品及SC系列標準方向進行新產品開發和現有產品升級研究，響應國家領導的要求，持續把中藥國際化。

財務分析

收益

本集團的營運可分為三個中國醫藥行業分部，即(i)製藥；(ii)於中山市營運連鎖藥店；及(iii)營運線上藥店。以下為按分部劃分之收益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之收益			佔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總收益之百分比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二零二零年 (%)	二零一九年 (%)	變動 (%)
製藥	397,193	354,206	+12.1	53.8	55.7	-1.9
營運連鎖藥店	309,830	259,699	+19.3	42.0	40.8	+1.2
營運線上藥店	30,653	22,008	+39.3	4.2	3.5	+0.7
	<u>737,676</u>	<u>635,913</u>	<u>+16.0</u>	<u>100.0</u>	<u>100.0</u>	

製藥

本集團於中國以本集團的品牌從事研發、製造及銷售(i)中成藥；及(ii)飲片(包括傳統飲片及草晶華破壁草本(破壁飲片))。本集團的品牌包括「中智」、「六棉」及「草晶華」。

源自製藥的收益增長約12.1%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97.2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54.2百萬元)，並佔報告期間總收益的53.8%(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5.7%)，此乃由於本集團致力於草晶華品牌打造及投資其分銷管道等現有及新銷售管道而導致銷售有所增長所致。

營運連鎖藥店

本集團自二零零一年起一直以「中智」品牌於中山市營運連鎖藥店，以銷售醫藥產品。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中山市擁有335間自營連鎖藥店(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316間)，其中298間為醫保定點藥店。同時於今年開始嘗試加盟的經營模式。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營運連鎖藥店的分部收益增長約19.3%至人民幣309.8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59.7百萬元)，並佔報告期間總收益的42.0%(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0.8%)。有關增長乃主要由於於二零一九年年末開設的12間新店舖所產生的新銷量所致。此外，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抗疫類藥品銷量與二零一九年同期相較有所增加。

營運線上藥店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營運線上藥店的收益增長約39.3%至人民幣30.7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2.0百萬元)，並佔報告期間總收益的4.2%(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5%)。有關增長乃主要由於本集團多個電商平台的不懈努力及本集團草晶華品牌產品於報告期間的銷量有所增加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毛利為人民幣458.2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92.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5.5百萬元或16.7%。以下為按分部劃分的毛利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之毛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之毛利率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二零二零年 (%)	二零一九年 (%)	變動 (%)
製藥	306,991	256,178	+19.8	77.3	72.3	+5.0
營運連鎖藥店	126,164	118,358	+6.6	40.7	45.6	-4.9
營運線上藥店	25,016	18,146	+37.9	81.6	82.5	-0.9
	458,171	392,682	+16.7	62.1	61.8	+0.3

製藥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製藥分部之毛利增長約19.8%至人民幣307.0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56.2百萬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增長至77.3%(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2.3%)，增長主要為草晶華銷售有所提高，並在製藥分部中的佔比上升所致。

營運連鎖藥店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連鎖藥店分部之毛利增長6.6%至人民幣126.2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18.4百萬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連鎖藥店分部之毛利率減少4.9%至40.7%(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5.6%)。本期間整體毛利額增長來源於銷售額提升。毛利率相較去年減少，因有關抗疫類的低毛利產品銷售有短暫性增長。

營運線上藥店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營運線上藥店分部之毛利增長約37.9%至人民幣25.0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8.1百萬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為81.6%(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2.5%)，且並沒有重大變動。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及政府補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約為人民幣10.8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3.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2.7百萬元，主要由於去年同期出售金融資產所致，本期間影響較小。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指員工成本、廣告及推廣成本以及本集團連鎖藥店租金開支。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297.5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57.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5.6%。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佔收益之比率下降至約40.3%(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0.5%)。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之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投入更多促銷力度及提供銷售支援得以減輕因新冠疫情導致暫時性封城的影響。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指行政辦公及管理層員工的薪金及福利以及法律及專業費用。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43.9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8.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3.3%。該上升乃主要由於薪金開支增加，此乃由於優秀人才引進，從而確保運作暢順及切合本集團的人才培養及業務擴充計劃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19.9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3.7百萬元)。與去年同期無太大差異。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鑒於上文討論的因素，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上升22.1%至人民幣72.0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9.0百萬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純利率維持於9.8%(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3%)。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流動資產淨額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額為約人民幣430.3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16.4百萬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合共約人民幣358.1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80.3百萬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維持於約1.9(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2.2)。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為約人民幣802.7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63.4百萬元)。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未償還無抵押借款為人民幣20百萬元及35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借款除以總權益)為6.5(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可動用的未動用銀行融資人民幣70.0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0百萬元)及5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百萬港元)。

本集團集中管理財務資源並秉持審慎管理方針，以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

融資

董事會認為，現有財務資源及來自業務營運的資金能夠為日後擴展計劃提供充足資金，同時，本集團相信，如屬必要，其將有能力獲得具備優惠條款的額外融資。

資本結構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三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資本包括普通股及其他儲備。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84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外匯風險及匯率風險

本集團的交易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的若干現金及銀行存款以港元計值。此外，本公司於未來將以港元支付股息。如港元兌人民幣的匯率有任何重大波動，可能會對本集團構成財務影響。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利用任何遠期合約、貨幣借款或其他方法以對沖其外幣風險。儘管如此，本集團將不時根據人民幣兌港元的匯率變動，檢討及調整本集團的對沖及融資策略。

本集團的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擁有資本開支約人民幣29.0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0.0百萬元)。資本開支主要與就研發活動及生產本集團自有品牌產品而購買的固定資產有關。

中期股息

作為本集團對股東支持的答謝，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一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分派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7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1.45港仙(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6港仙)，共約43.3百萬港元，須待本公司股東於將在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二日(星期一)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將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日(星期一)或前後支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六日(星期二)至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二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記錄日期將為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二日(星期一)。為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特別大會，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五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為釐定可獲派建議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九日(星期一)至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一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記錄日期將為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一日(星期三)。為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及特別股息，所有填妥之轉讓表格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僱員與薪酬政策

本集團薪酬待遇的主要組成部分包括基本薪金，以及(倘適合)其他津貼、佣金、花紅及本集團對強制性公積金或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其他福利包括根據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八日採納的於上市日期生效的購股權計劃而將予授出的購股權及根據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八日採納並生效的股份獎勵計劃而將予授出的股份。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報告期間聘有3,303名僱員，薪酬總額為人民幣164.9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51.4百萬元)(包括退休計劃供款、員工福利開支及以股權結算之股份獎勵開支)。僱員薪金乃參考個人表現、工作經驗、資歷及當前行業慣例而釐定。

重大投資

須予披露交易：認購理財產品－單位客戶智能存款

認購人中山市中智藥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廣東華興銀行中山分行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日及二零二零年七月七日訂立第一份客戶智能存款業務協議書及第二份客戶智能存款業務協議書，據此，中山市中智藥業集團有限公司分別以本金額人民幣50,000,000元及人民幣80,000,000元認購廣東華興銀行中山分行之理財產品，總金額合共為人民幣130,000,000元。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七日之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報告期後事項

除「重大投資」一節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後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重大事項。

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10.3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5.5百萬元)。資本承擔主要與本集團的自有品牌產品的研發活動及生產廠房而購買的固定資產有關。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加強本集團的現有業務及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未來計劃外，本集團將投入其最大努力及資源應付市場對本集團自有品牌產品日益上升的需求，藉以提升股東價值。本集團在出現任何可能有利於股東的潛在投資機會時亦會考慮該等機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或然負債(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成立時採納書面職權範圍，該書面職權範圍乃獲採納以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式以及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吳冠雲先生(主席)、黃錦華先生及周岱翰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經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並已討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事宜，以及建議董事會予以採納。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確認企業管治的重要性，並致力於維持企業管治的良好標準，以提高企業透明度及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客戶、員工及其他利益相關者的權益。本公司透過成熟的企業政策及程式、內部系統及監控，致力維持有效的問責制度。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管守則」），惟企管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

根據企管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最高行政人員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賴智填先生（「賴先生」）為本集團主席兼總經理。鑒於賴先生為本集團之創辦人，並自一九九九年一直經營及管理本集團，董事會相信，賴先生同時兼任兩職以有效管理及發展業務符合本集團之最佳利益。因此，董事認為，在此等情況下偏離企管守則條文第A.2.1條乃屬恰當。

由於所有重大決策均在諮詢董事會成員後方始作出，且董事會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獨立見解，故董事會認為已訂有充份保障，確保董事會內有充足權力制衡。董事會亦將會繼續檢討及監督本公司的常規，藉以遵守企管守則及使本公司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本公司全體董事均已在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彼等已於整個報告期間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zeus.cn>)刊載。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刊載。

承董事會命
中智藥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賴智填先生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執行董事為賴智填先生、賴穎豐先生、曹曉俊先生及成金樂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江麗霞女士及陽愛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冠雲先生、黃錦華先生及周岱翰先生。